

辽宁教育出版社



[清] 张文虎 撰  
魏得良 校点

# 舒艺室随笔

新世纪  
万有文库



辽宁教育出版社

[清] 张文虎 撰  
魏得良 校点

# 舒艺室随笔



05  
10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舒艺室随笔 / (清) 张文虎撰；魏得良校点. —沈阳：  
辽宁教育出版社，2003.3

(新世纪万有文库·第6辑·传统文化书系)

ISBN 7-5382-6504-X

I. 舒… II. ①张… ②魏… III. 笔记—中国—  
清代—选集 IV.Z429.4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2) 第 090111 号

学 术 策 划	王 土 林 夕 柳 叶
文 库 工 作 室	俞晓群 刘国玉 柳青松
总 发 行 人	俞晓群
责 任 编 辑	刘国玉 李忠孝
美 术 编 辑	吴光前
封 面 设 计	郑在勇
责 任 校 对	李守勤
出 版	辽宁教育出版社 (沈阳市十一纬路 25 号)
发 行	辽宁省新华书店
印 刷	沈阳六〇六所印刷厂
版 次	2003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开 本	787 毫米 × 1092 毫米 1/32 印张 9
字 数	190 千字 插页 1
印 数	1—3 000 册
定 价	14.00 元

# 《新世纪万有文库》第六辑弁言

在开始出版《新世纪万有文库》前后，辽宁教育出版社提出一个口号：为建立书香社会奠基。这口号讲得颇有分寸：只求奠基，未敢说书香社会何时到来。在出版社说来，只是尽其在我，为建立书香社会出一份力。到了今天，我们是否可以说：书香社会正在到来了。

何以敢说书香社会正在到来？君不见，中国上上下下，正出现一股轰轰烈烈的创建学习型社会的热潮。2001年5月，江泽民同志首先提出创建学习型社会的任务。党的十六大以后，大家进一步认识到，创建学习型社会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在文化方面的一项重要任务。学习，现在已经成了一项全民的活动。

要学习，就得在在有书本可得，处处有书香漾溢。学习自然不能本本主义，然而学习不能没有书本。几十年前的一个伟大号召：认真作好出版工作，眼下正在获得新的意义。

《新世纪万有文库》出到了第六辑，离千册的目标已近。虽然《万有文库》的老创办人王云五先生近年声名渐佳，我们却总觉得快要和《文库》话别了，不无惜惜。现在眼见创建学习型社会的蓬勃气势，深感责任重大。《新世纪万有文库》无助于读者直接接触当代最新

思潮，学习最新技艺，然而欲明文化学术之源流，洞悉时新学问之底奥，它还应是得力助手。希望在最后几辑，为创建学习型社会服务得更好。

《新世纪万有文库》编辑部  
二〇〇二年底

# 本书说明

张文虎(1808—1885)字孟彪，一字啸山，号天目山樵，清松江府南汇县(今属上海市)人，诸生。通经学、小学、历算、乐律，旁及子史。精于校勘，所校《守山阁丛书》、《小万卷楼丛书》，时称善本。曾应金陵书局之聘，独校《史记》，成《校刊史记集解索隐正义札记》五卷。晚年归主江阴南菁书院讲席。所著书除《札记》外，有《舒艺室随笔》、《续笔》、《馀笔》、《杂著》甲乙编、《眷稿》、《诗存》、《索笑词》、《鼠壤馀蔬》、《尺牍偶存》、《湖楼校书记》、《杂记》、《续记》、《莲龛寻梦记》、《梦因录》等，总题曰《覆瓿集》。另有《春秋胡闻考》及《古今乐律考》，没有刊行，原稿散佚。

《随笔》六卷、《续笔》一卷、《馀笔》三卷，为张氏校勘经史群书时，逐篇考订及自抒心得之作，而于《说文》、《管子》功力最深，故《随笔》所载，亦以考释此二书者为最多最精。至于擅长律算，尤号专门，对《汉书》、《晋书》、《宋书》诸史中历法乐律推算上的失误，多有悉心订正。

此次点校，《随笔》据同治十三年刊本，《续笔》、《馀笔》分别据光绪五年、七年刊本，除《疆村丛书》附有《馀笔》中之《白石道人歌曲》外，未曾见有其他刊本可资参校，因此在点校中，主要对张氏所校各书之引文，尽可能地找到原书进行核对，凡有衍脱讹误，一一进行补正，并出校记说明。对书中的避讳字如玄(玄)、元应(玄应)、弘(弘)、旻(旻)、寔(宁)、丘(丘)，以及古字、本字如斲(断)、顙(频)、遐(退)、荆(刑)、吕(以)、墮(地)、鬻(煮)、得(得)、睂(眉)、媯(媚)、暴(暴)、莫(暮)、兒(貌)、聊(聊)、穢(繁)、旁(旁)，异体字如竝(並)、并)、湧(淳)、亾(亡)、扱

(附)、宜(宜)、脣(腰)、臚(脉)、麌(膝)、疊(叠、迭)、徧(遍)、灋(法)、漒(淹)、𠂇(刊)、肯(肯)、慙(惭)、墾(野)、厄(厄)、蓄(灾)、誑(讹)、鍼(针)、乘(乘)、鉛(铅)、阜(皂)、充(充)、厯(历)等，除必须保留者外，均改为通用字。通假字如說(悦)、反(返)、釐(厘)等，则一般不作改动。而对少量繁体字改为简化字后，由于在古籍中容易引起混淆和误解，如餘(余)、後(后)、穀(谷)、乾(干)、幹(干)、醜(丑)、樸(朴)等，除餘字均省作“餘”外，其它各字视行文情况，或保留，或括注繁体字。原书木刻本为竖排，书中常云“别识之如左”、“订补如左”、“表之如左”等，今作横排，故改“如左”为“如下”。

本书由浙江大学(西溪校区)历史系魏得良校点。

# 【目录】

舒艺室随笔卷一 / 1
舒艺室随笔卷二 / 30
舒艺室随笔卷三 / 61
舒艺室随笔卷四 / 87
舒艺室随笔卷五 / 111
舒艺室随笔卷六 / 138
舒艺室续笔 / 171
舒艺室余笔卷一 / 199
舒艺室余笔卷二 / 222
舒艺室余笔卷三 / 240
校勘记 / 264

# 舒艺室随笔卷一

《汉书·艺文志》：《易经》十二卷。师古曰：“上下经及十翼，故十二篇。”盖相传旧说也。自经师析传隶经，经传混淆，失其旧次。孔冲远《正义》谓：经本上下篇。十翼：上《彖》一，下《彖》二，上《象》三，下《象》四，上《系》五，下《系》六，《文言》七，《说卦》八，《序卦》九，《杂卦》十。宋东莱吕氏《古周易》及朱子《本义》并从之。案晁以道《古易》以《文言》次《象传》后，与今《乾卦》篇合，疑当从晁。

《魏志》高贵乡公问博士淳于俊曰：“孔子作《彖》、《象传》，郑玄作注，其释经一也。今《彖》此谓《彖传》也，而但称《彖》者，以是知《彖》曰、《象》曰等字，古本已然。不与经文连，可知其时经传未并。而注连之，何也<sup>①</sup>？”案此谓郑君注文，各系经传之下，异于孔子之传，不与经连，故下云“郑玄何独不谦”，非斥郑君合传于经也。合传与经，相传本于费氏，盖以《汉书·儒林传》言费氏“亡章句，徒以《彖》、《象》、《系辞》十篇、《文言》‘文言’二字，疑当在十篇上，误倒。解说上下经。”想当然尔。或者又以曹髦此问属之郑君，而孔冲远又谓分爻传各附当爻之下，始于王辅嗣。然则辅嗣以前，皆如今《乾卦》篇邪？东莱亦疑之。盖不可考矣。

《坤·彖传》：“至哉坤元，万物资生，乃顺承天。”案阳德健而用在施，阴德顺而用在承，阳施阴而资始，阴承阳而资生，“一阴一阳之谓道”也。阳施而变，阴承而化，而云“乾道变化，各正性命”，独归之乾者，坤之功皆乾之功也，地道无成而代有终也。

《文言》：“阴疑于阳必战，为其嫌于无阳也。”案“疑”当读为僕，《说文》：“僕，僕也。”无阳犹言无君。上云臣弑其君，子弑其父，盖豫戒于履霜之初。“嫌于无阳”，《九家》作“兼于阳”。兼，犹并也，言并立也，义与“疑”亦同。《管子》云：“内有疑妻之妾，此宫乱也；庶有疑嫡之子，此家乱也；朝有疑相之臣，此国乱也。”《史记·李斯列传》云：“臣疑其君，无不危国；妻疑其夫，无不危家。”即此“疑”字。

《比》九五：“王用三驱，失前禽”。案“前禽”谓上六也。四阴皆在下相承仰，比于五而上独自外，故云“失前禽”。传曰：“舍逆取顺。”是也。《象》曰“后（後）夫”，上曰“无首”，义同。

《履》上九：“视履考祥，其旋元吉。”《释文》云：“祥，本作详。晁引荀作详，审也。”郑注云：“履道之终，考正详备。”案《尔雅·释诂》：“考，成也。”视履考详，所谓动容周旋，中礼也。故《系辞传》曰：“履和而至。”疑古本作“详”，虞注：“乾善为详。”则读详为祥，而王辅嗣遂改为祥矣。

《同人·大象传》：“天与火，同人。君子以类族辨物。”案天高在上火，即日也，明无不照，故君子法之。以类族辨物，盖同中有异，异中有同也。

《谦》九三：“劳谦。君子有终，吉。”案九三体《艮》，万物之所成，终而成始，故曰“劳”。此爻为成卦之主，故其辞与彖同。

《豫·大象传》：“雷出地奋，豫。”案豫当训如“凡事豫则立”之豫，爻辞可证。《杂卦传》“谦轻豫怠”，取相反为义，所谓不豫则废也。积之厚而动，故曰“雷出地奋”。

九四：“由豫，大有得。”案《小尔雅》：“由，用也。”《君子阳阳》诗毛传同。四为成卦之主体《震》，震为决躁无所迟疑，用豫之道也。

《蛊》：案《释文》：“蛊，一音故。”《序卦传》：“蛊者事也。”审经文，蛊无惑义。《杂卦传》：“蛊则饬也。”饬，犹法也，与“事”义亦

相因。昭元年《左传》“女惑男”之说，术家附会，乃别一义，不足以解经。《正义》引梁褚都《讲疏》云：“物既惑乱，当须有事。”李氏《集解》引伏曼容云：“万事从惑而起。”调停二义，此则本义坏极，而有事之说所本也。

《彖》：“先甲三日，后甲三日。”案甲者十干之首，所以作事谋始。先甲三日谋之前，后甲三日慎之既。约言之，非限于三日也。《艮》成终成始，《巽》申命用事，故取义如此。传云“终则有始”，《大象传》云“君子以振民育德”，义同。

初六：“幹父之蛊。”案《说文》：“幹，筑墙版也。”即根幹字，经典相承作幹。《乾·文言》曰：“贞固足以幹事。”幹父之蛊，若孟庄子“不改父之臣与父之政”充之，则善继善述矣。故传曰：“意承考也。”

《临·彖》：“至于八月有凶。”案王氏《经义述闻》据《彖传》“消不久也”之义，断从郑君及虞仲翔，以为建未乃周之八月，是也。《复》之七日，少阳也，自《姤》一阴生而数之；《临》之八月，谓《遯》。少阴也，自《复》一阳生而数之。阳主日，故曰七日；阴主月，故曰八月。《临》之传曰“刚浸而长”，谓阳长也；《遯》之传曰“小利贞，浸而长也”，谓阴长也。圣人之言重规叠矩，而学者以小见私识乱之，或曰建申，或曰建酉，此无事自扰。《复》“一阳初生”，而曰“七日来复”，有喜词抑有勉词焉。《临》“刚浸而长”，而曰“至于八月有凶”，有惧词抑有警词焉。圣人之忧天下来世，其至矣。汉儒六日七分之术，破碎难知，借《易卦》以寄其说，以之说《易》，是谓亵经。至十二辟卦，实出自然。《复》之七日，《临》之八月<sup>②</sup>，非此不能通，故论《易》者每取之。

六三：“甘临，无攸利。既忧之，无咎。”案《说文》：“甘，美也。从口含一。”《兑》为口、为说，恐其忧于此一阴，故曰“无攸利”。忧者，忧其至于八月有凶也。思患豫防，则咎不长。传文。咎不长，与《彖传》“消不久”相对。

《噬嗑·彖传》：“柔得中而上行。”案卦自《否》来，初与五易，故云。

《贲·彖传》：“柔来而文刚，分刚上而文柔<sup>③</sup>。”案卦自《泰》来，上与二易，故云云。传于二曰“与上兴”，于上曰“上得志”，其义灼然。

“天文也”。《义海撮要》载徐氏说，句上有“刚柔交错”四字。案王辅嗣注亦云：“刚柔交错以成文，天文也。”似王本本有此四字，而传写失之。

六三：“频复，厉。”频、滨古今字。《说文》作𦨇，水厓人所宾附也。频蹙不前而止，三体《震》为足，而迫《坤》，故云“频复”。厉，如深则厉之，厉三远于初，恐其怠，故勉之。

《大畜》六四：“童牛之牿。”案《说文》：“牿，牛马牢也。”告牛触人，角著横木，所以告人也。此经“牿”字，《说文》、《九家》皆作“告”，《本义》混而一之，既释以《诗》之“福衡”，则当作“告”矣。《周礼·地官·封人》：“凡祭祀，饰其牛牲，设其福衡。”云童牛之告者，盖将以祭祀。告，乃牿之借字。

《颐》六二：“颠颐，拂经，于丘颐。”案二三四五皆在《颐》中，而二最近初，动而已，故曰“颠”。拂经者，戾其常度；丘，大也、虚也，于言语则放言高论，于饮食则放饭流歠，此之谓“丘颐”。

上九：“由颐，厉吉。”案由，用也。上为《艮》，主颐之道，不得已而动，在艮以限之。养而有节，则自养而亦能养人，故传曰“大有庆也”。

《大过》九二：“枯杨生稊。”案《夏小正》“柳稊”，传云：“稊者，发孚也。”乳字从孚，孚亦乳也，盖状其萌芽。《说文》草部有“稊”字，而禾部无“稊”，疑传本失之。《释文》引郑作“荑”，云：“木更生。”《诗·硕人》传云：“荑，茅之始生也。”义亦相近。

《离》九四：“突如其来如，焚如，死如，弃如。”案九四与三，重刚相接，两火相烛，燎原之象。重《离》与重《坎》等也，水就

下，故于三云“来之坎坎”；火炎上，故于四云“突如其来如”。

《咸·彖传》：“柔上而刚下，二气感应以相与。”案《咸》自《否》来，《恒》自《泰》来，皆四上互易，故《咸》曰“柔上而刚下”，《恒》曰“刚上而柔下”；二卦六爻皆相应，故《咸》曰“二气感应以相与”，《恒》曰“刚柔相应”。

上六传：“滕口说。”案《说文》：“滕，水超涌也。”《玉篇》引《诗》“百川沸滕”，今《诗》作“腾”，盖假借字。段注云。然“腾”亦有超跃义，自可通用。

《恒》九三：“不恒其德。”案《巽》为躁卦，为进，退为不果。三居《巽》上，迫近震动，见异思迁者也。

《遯》九三：“有疾，厉。畜臣妾，吉。”案有疾厉者，思患而豫防之，虑阴柔之渐长也。畜臣妾吉者，《艮》体在上，畜下二阴，畜而能止，善畜者也。《大传》曰：“不恶而严。”是已。

上九：“肥遯，无不利。”案《正义》引子夏曰：“肥，饶裕也。”是就文为训。王辅嗣云：“忧患不能累，矰缴不能及。”似兼取《淮南九师》飞遯之说。见《后汉书·张衡传》注。汪君士铎云：“毛传：‘所出同，所归异，为肥泉。’见《泉水》传，《尔雅·释水》‘归异，出同流，肥’郭注亦引此。遯世之士所归不同，故曰‘肥遯。’”亦有意义。

《大壮》九三：“小人用壮，君子用罔。贞厉，羝羊触藩，羸其角。”案罔字，《释文》引马、王训“无”，《本义》因之。王辅嗣解为“罗罔”，似皆诘籀，疑当为“诬罔”之罔。盖小人狂戾，而君子或惑于诬罔之言，则皆不免于触藩羸角。大壮为大兑，故三四五皆取象于羊；三当两卦之间，重刚躁进，欲应上六，而格于九四，故有触藩羸角之象。《本义》训羸为困，得之。

《晋》初六：“晋如摧如，贞吉。罔孚，裕无咎。”案摧如者，难进易退，不以进为喜；裕无咎者，《孟子》所谓“绰绰然有馀裕”也。当晋之初，君子宜慎其始，故传云“独行正”。

六二：“晋如愁如，贞吉。受兹介福，于其王母”。案愁者，擎

之假借字。《乡饮酒义》“秋之为言愁也”；《尚书大传》“秋者愁也，万物愁而入也”，皆以“愁”为“摯”。《说文》：“摯，束也。《诗》曰‘百禄是摯’。”今《长发》作“迺”，传训“聚也”。坤为众，有聚义，故下云“受兹介福，于其王母。”三阴在下，惟二得中，故其占如此。摯之为言敛也，虚中善下，常怀忧惧，亦摧如之义。然则读愁如字，亦可。

《家人》九三：“家人嗃嗃，悔吝吉。妇子嘻嘻，终吝。”案《离》体以二阳闲一阴，初在内，不失其闲者也，三则近外矣。故严其闲，为家人之嗃嗃则吉；或弛之，则为妇子之嘻嘻而吝也。

九五：“王假有家。”案王假有家，所谓“刑于寡妻，至于兄弟，以御于家邦”者也。其取义，则《本义》备矣。

《睽》六三：“见舆曳，其牛掣。”案三之舆曳，上之豕、鬼车、弧寇，皆取象于《坎》，牛取象于《离》，以是知互卦之说不可废。

上九：“匪寇婚媾，往遇雨则吉。”案以互有《坎》体，故有负涂、载鬼、张弧、说弧之纷纷，及得六三正应，乃知《坎》体匪真，故传曰“群疑亡”。兑泽为雨坎，为心病，故曰“疑”。

《夬·大象传》：“居德则忌。”虞注“乾为则”，许叔重《说文解字序》引亦作“则”，与今本同。王辅嗣注云：“夬者，明法而决断者也。忌，禁也。法明断严，故居德以明禁也。”《正义》申注亦作“明”，今注疏本正文作“则”，盖后人依今本改。

《萃·彖》：“王格有庙<sup>④</sup>。”案泽地之为萃，犹水地之为比也，下顺上说，格庙之象。又云：“用大牲吉。”大牲，谓坤。

《井》初六：“旧井无禽。”王氏《述闻》云：“禽，指禽兽。井，当读为阱，与井泥不同。”案王说是也。古井、阱同字，《论语》“井有仁焉”；《孟子》“今人乍见孺子将入于井”，“赤子匍匐将入井”，皆当读为阱。《坎》初六、六三皆云“坎窔”，此言井皆取义于陷。

《震》：“亨。震来虩虩，笑言哑哑。”案阳气在下，郁则必发，发则通矣。天地之怒，震动万物，及其过也，乾清坤夷，故曰“震

来虢虢，笑言哑哑”。

《渐·大象传》：“君子以居贤德善俗。”俞氏《群经平义》云：“居字包下二事而言，解者误以居贤德为一事，善俗为一事，遂有疑贤字为衍文者。”案俞说是也。此文与《未济·大象传》“君子以慎辨物居方”句同，德有凶有吉，故别之曰“贤德”。贤德与“善俗”相对为文，犹辨物与“居方”相对为文也。此以“居”字领下二事，犹彼以“慎”字领下二事也。王注乃云“贤德以止巽则居，风俗以止巽乃善”，则已误读“居贤德”三字相连矣。

上九：“鸿渐于陆，其羽可用为仪，吉。”案“陆”疑当作“阿”，古音阿、仪同部，《菁菁者莪》诗可证，丘阿高处在上故也。或疑“陆”为“逵”，误，不合古音。

《丰》初九：“遇其配主，虽旬无咎。”郑、虞并训“旬”为十日，是也。《彖》曰“日中”，二、三、四同。上曰“三岁”，皆比事属辞。传曰：“过旬灾也。”则旬为十日可知。荀、王及《本义》皆训“旬”为“均”，于义不可通。

《巽·大象传》：“随风，巽。”案风之为气，以阴入阳，《巽》之象也。随风，谓无所不至，故《说卦》曰：“风以散之。”又曰：“巽，入也。”

九二：“巽在床下。”案《说文》“床，安身之几也<sup>⑤</sup>。”几，亦作“机”。此言床，《涣》言机，取象同。

九五：“先庚三日，后庚三日。”案庚之为言更也，巽阴柔善承，然有不得不更者，又不可执守成之义也。《蛊》言甲善其始，《巽》言庚善其继，申命行事，此之谓也。

《中孚·彖传》：“柔在内而刚得中，说而巽孚。”王注：“有此四德，然后乃孚。”《正义》申之，云：“柔内刚中，各当其所<sup>⑥</sup>，说而以巽乖争不作<sup>⑦</sup>，所以信发于内，谓之中孚，故曰柔在内而刚得中，说而巽孚也。”下“乃化邦也”，《正义》释经亦无“孚”字，是古本以“说而巽孚”断句，今本皆以“孚”字属下句。

“‘利涉大川’，乘木舟虚也。”案《诗·谷风》《正义》引此文注云：“舟谓集板如今自空大木为之，曰虚。即古又名曰虚<sup>⑧</sup>。”案此是虚亦舟名。自空大木，盖木之老而空腹者，疑古者偶取空腹之木，浮之以渡，因名为虚。后乃剖大木而用之，《系辞传》“剖木为舟”，是也。集板之制，又出其后。于是虚之名，鲜有知之者矣。《正义》引但作注云，王伯厚辑入郑注，盖因上“郑唯何有何亡为小异”七字而误，不察此七字有“○”隔之，乃《正义》自论传笺释《诗》异同，非言《易》注也。阮氏《校勘记》又谓自空大木之“自”当作“船”，则又误于“自”字断句耳。

《既济·大象传》：“君子以思患而豫防之。”案水火相济而亦相胜，又狎之皆能为害，逆之亦能为害，故思患豫防。思患豫防不于未济，而于既济，其旨微矣。

六四：“繻有衣袴，终日戒。”王氏《述闻》读“有”为“又”，引《说文》“繻，羣衣也”，云“羣，温也。羣衣，所以御寒。”案王说是也。内《离》外《坎》，由暑之寒，宜豫为御寒之备。四入《坎》体而上互《离》故。传曰“有所疑也”者，水火相代，危疑之际，不可不戒也。

《既济》初九：“濡其首。”以二至上互重《坎》也。《未济》上九：“濡其尾。”以初至五互《坎》也。然则互卦不限于上中下，上互三至上，中互二至五，下互初至四。惟其象之似耳。孔氏《经学卮言》所列互卦，有上五爻互，下五爻互，此亦其一证。申戒于重《坎》之外，所谓思患豫防。

《系辞》上：“圣人有以见天下之至赜。”案《说文》无“赜”字。《玉篇》臣部有之，引此文解云：“赜者，谓幽深难见也。”《正义》解同。传中每以“赜”与“动”对举，疑赜义近静，与幽深义亦合。京房作“赜”，盖隶变相借，《祝睦碑》、《范式碑》“探赜”字并作“赜”。其训为精或靖字，传写误。静、靖字古通。赜字，《说文》云：“大呼也。”非其义。《本义》释赜为“杂乱”，未知所本。

“言天下之至赜而不可恶也，言天下之至动而不可乱也”。案《逸周书·武顺解》：“地有五行，不通曰恶。”恶者，阻滞之义。成六年《左传》：“有汾、浍以流其恶。”注云：“恶，垢秽。”《管子·水地篇》“夫水淖弱以清，而好洒人之恶”，尹注同。盖垢秽亦由积滞而生，义相因也。不可恶、不可乱，盖谓静而不滞，动而不乱。

《系辞》下：“爻有等，故曰物。物相杂，故曰文。”案以重卦言，则内贞外悔尽矣。若以奇偶言，则初三五为阳，二四上为阴；以爻位言，则初与四、二与五、三与上皆相应；以重爻言，则初与二、三与四、五与六皆相比，皆所谓“等”也，而错居其间，所谓“杂”也。

《书·尧典》：“钦明文思。”郑注：“虑深通敏谓之思。”今文“思”作“塞。”案塞，亦通也。以塞为通，犹以乱为治，以扰为驯。思与塞，声转义通。《皋陶谟》“刚而塞”，义亦同，盖刚而不通则慢矣。九德皆上下相对，务去其偏，《史记》以“实”字代“塞”字，虽正义，然非其解也。马氏注：“道德纯备谓之思。”《后汉书·郅恽传》引郑注《考灵燿》<sup>⑨</sup>：“道德纯备谓之塞。”盖惟道德纯备而后能会其通也。《洪范》：“思曰睿。”马注：“睿，通也。”是马、郑义同。“寅饯纳日”与上“寅宾出日”相对。宾饯，有迎送之意，马注“饯”为“灭”，敬灭纳日，不辞。郑谓“秋分夕月”，亦不可以释纳日。《史记·五帝本纪》高辛氏“历日月而迎送之”，盖即宾饯之义。《匈奴列传》：“单于朝出营，拜日之始生。”今回风俗，每晚向西送日，见《西域闻见录》。皆古礼之仅存者与？

《皋陶谟》：“惟帝其难之。”解者皆云帝指尧。案下文帝皆称舜，此何独属尧？难，有戒慎意，与下“而难佞人”之难同。《诗·桑扈》：“不戢不难。”笺云“不自难以亡国之戒”，疏云“难者，戒惧之辞<sup>⑩</sup>”，是也。《盘庚》“予告女于难”，义同。

《禹贡》：“覃怀底绩。”某氏传云：“覃怀，近河地名。”《史记·夏本纪·索隐》云：“今验地无名‘覃’者，盖‘覃怀’二字或当时共